

# A SONG OF ICE AND FIRE 冰与火之歌

12

[卷四] 群鸦的盛宴

GEORGE R.R.  
MARTIN  
IV A FEAST FOR CROWS

When the castle falls all those crows will be put to the  
burn. I'll just give you a little closer look at the Iron Throne now. You see, Big D  
was still over there when he was starting his tour. I gave you his part. You might notice  
now that there's a new addition. That's my son, Bran. He's just been given the Iron Throne. He's a  
little boy.

[美] 乔治 R·R·马丁/著 屈 畅 胡绍晏/译

重庆出版集团  重庆出版社



# A SONG OF ICE AND FIRE

## 冰与火之歌

12

卷四 群鸦的盛宴 [下]

[美]乔治 R. R. 马丁 著

屈畅 胡绍晏 译



## 运河边的猫儿

· JOURNAL OF THE CAT ·

日出之前，她在和布鲁斯科的女儿们共享的房顶小屋里醒来。

猫儿总是第一个醒来。跟泰丽亚和布瑞亚一起挤在毯子底下温暖舒适，她能听见她们轻微的呼吸。她翻身坐起来摸索，布瑞亚睡意呢喃地抱怨了一句，然后背过身去。灰石墙中的寒气让猫儿身上直起鸡皮疙瘩。她在黑暗中迅速穿上衣服，套外套时，泰丽亚睁开眼睛叫她：“猫儿，亲爱的，把我的衣服拿来。”她是个迟钝的女孩，瘦得皮包骨头，老抱怨说冷。

猫儿替她取来衣服，泰丽亚在毯子底下扭动着钻进衣服里，然后她们一起将她的大个子姐姐从床上拉起来，布瑞亚带着睡意含含糊糊地威胁她们。

等她们三个爬下连通屋顶阁楼的梯子，布鲁斯科和他的儿子们已上了屋后小水渠中的船。跟每天早晨一样，布鲁斯科大吼大叫，让女孩们快点，他的儿子们则帮助泰丽亚和布瑞亚上船。猫儿的任务是解开柱子上的绳索，将绳子扔给布瑞亚，然后用一只穿靴子的脚把船推离码头。布鲁斯科的儿子们努力撑篙，码头和甲板之间渐渐变远，猫儿奔过来，跃上甲板。

在那之后，她有很长一段时间无所事事，只能坐着打哈欠，任由布鲁斯科和他的儿子们推着船在黎明前的黑暗中前进，经过一条条错综复杂的小水渠。今天看起来是罕有的好天气，清新爽朗。布拉佛斯只有三种天气：雾天不好，雨天更糟，下冰雨是最糟的。但

# A SONG OF ICE AND FIRE

译林出版社

偶尔会有一天早晨，破晓时天空呈现出粉红与湛蓝，空气中有刺鼻的咸味。这样的天气猫儿最喜欢。

他们来到一条宽阔的水道，即“长渠”，然后转向南边的鱼市。猫儿盘腿坐着，竭力抑制打哈欠的冲动，仔细回忆梦中的细节。我又梦到自己是一头狼。她记得最清楚的是气味：树林与泥土，狼群的弟兄，马、鹿和人的气息，各不相同，而浓烈的恐惧气息始终不变。有些个晚上，狼梦如此鲜活生动，甚至她醒来后依然能听见弟兄们的嗥叫。有一次，布瑞亚声称她在睡梦中一边低吼，一边在被子底下乱动。她以为那是蠢笨的谎话，直到泰丽亚也这么说。

我不该做狼梦，女孩告诉自己，我是猫儿，不是狼。我是运河边的猫儿。狼梦属于史塔克家族的艾莉亚。可尽管她努力尝试，仍无法摆脱艾莉亚的影子。不管睡在神庙底下，还是跟布鲁斯科的女儿们共享房顶小屋，狼梦始终困扰着她……有时还有噩梦。

狼梦是好的。在狼梦里，她敏捷强壮，奔逐猎物，身后跟着自己的族群。她讨厌另一个梦，在那个梦中，她只有两条脚，而不是四条；在那个梦中，她一直在寻找母亲，跌跌撞撞地穿过烂泥滩，穿过鲜血和烈火；在那个梦中，天空始终下着雨，她能听见母亲的尖叫，但有个狗头怪物不让她去救妈妈；在那个梦中，她总是在哭泣，像个吓坏了的小女孩。猫儿不会哭，她告诉自己，跟狼一样。这不过是个蠢笨的梦而已。

布鲁斯科的小船顺长渠路过真理宫的绿铜拱顶，又驶经普莱斯坦殿和安塔里昂殿的高大方塔，然后穿越甜水渠那硕大无朋的灰色桥拱，来到一个叫淤泥镇的城区。这里的建筑较小，不那么宏伟。晚些时候，运河将被蛇舟和驳船塞得水泄不通，但在黎明前的黑暗中，这条船几乎独占水道。布鲁斯科喜欢在泰坦巨人宣告日出的当口到达鱼市。那沉闷的声响穿过礁湖，虽因距离遥远而有所减弱，



但足以唤醒沉睡的城市。

等布鲁斯科和他的儿子们将船泊在鱼市，里面已挤满了售卖鲱鱼、鳕鱼、牡蛎和蛤蜊的人，还有管家、厨子、百姓家的主妇，以及船上下来的水手。他们一边检视早晨的水产，一边高声议价。布鲁斯科在小船之间走来走去，审察各种贝类，不时用拐杖敲敲木桶或箱子。“这个，”他会说，“对。”嗒嗒。“这个。”嗒嗒。“不，不是那个。是这里。”嗒。他不爱说话，泰丽亚说她父亲吝啬话语跟吝啬钱财一样。牡蛎、蛤蜊、螃蟹、蚌壳、扇贝，有时还有虾……布鲁斯科都买，取决于当天什么货好。他们将他敲打过的木桶和箱子搬到小船上。布鲁斯科脊背不好，比一大杯黄啤酒重的物体，便拿不动。

完事之后，猫儿身上已有了一股海水和鱼的味道。她习惯了，几乎闻不出来。她也不介意干活，背负沉重的木桶而腰酸背痛，代表自己正越变越强壮。

一旦所有木桶装载完毕，布鲁斯科亲自将船推离岸边，他的儿子们沿长渠将大家撑回家。布瑞亚和泰丽亚坐在船前面窃窃私语。猫儿知道她们在谈论布瑞亚的男朋友，父亲入睡后，她爬上房顶跟他约会。

“了解三件新事物，再回我们这儿来。”慈祥的人送猫儿进城之前命令她，而她总能做到。有时不过是三个新的布拉佛斯语词语；有时她带回水手的故事，奇妙而不可思议，发生在布拉佛斯群屿之外的广阔世界：战争，癞蛤蟆雨，龙的孵化；有时她学会三个新笑话或三个新谜语，或各种行当的诀窍。她时不时还会得知一些秘密。

布拉佛斯外号“秘之城”，遍地皆是迷雾、假面和低语。女孩了解到，这座城市的存在本身就是个持续一世纪之久的秘密，而它的具体位置更隐藏了三百年。“九大自由贸易城邦都是古瓦雷利

# A SONG OF ICE AND FIRE

群书堂

亚的女儿，”慈祥的人教导她，“其中布拉佛斯是离家出走的私生女。我们是一群混血儿，是奴隶、妓女和窃贼的子孙。我们的先辈从几十个不同国度会聚到这个避难所，以逃避奴役他们的龙王。无数神祇也跟随他们一起到来，但他们所共有的只有一个神。”

“千面之神。”

“千面之神有诸多名字，”慈祥的人说，“在科霍尔，他是‘黑山羊’；在夷地，他是‘夜狮’；在维斯特洛，他是‘陌客’。最终，所有人都必须向他折腰，不管他们敬拜七神还是光之王，是月母是淹神还是至高牧神。人类属于他……除非有谁能永生不死。你知道有谁能永生不死吗？”

“没有，”她回答，“凡人皆有一死。”

每当猫儿在月黑之夜潜回小山丘上的神庙，总能发现慈祥的人在等她。“跟离开我们时相比，你多了解到些什么？”他总是会问。

“我了解到瞎子贝括贩卖的牡蛎的辣酱是用什么做的，”她说，“我了解到‘蓝灯笼’的戏班要演出《哀面领主》，‘戏子船’打算以《醉酒七桨手》回应。我了解到，每当受人尊敬的商旅船长摩雷多·普莱斯坦出海航行时，书贩洛托·罗内尔就睡到他家里，‘母狐号’返乡后，他又搬出去。”

“了解这些事有好处。你是谁？”

“无名之辈。”

“你撒谎。你是运河边的猫儿。我很了解你。去睡吧，孩子。明天你必须侍奉。”

“凡人必须侍奉。”她每三十天中有三天侍奉千面之神。月黑之时，她就成了无名之辈，成了千面之神的仆人，身穿黑白长袍，走在慈祥的人身边，提着灯穿过芳香弥漫的黑暗。她擦洗死者，搜查衣服，清点钱币。有些日子，她仍替乌玛帮厨，切碎大大的白蘑



菇，剔除鱼骨。这些都发生在月黑之时。其余日子她是个孤儿，穿一双比脚大太多的破旧靴子，褐色斗篷边缘磨得破破烂烂，一边吆喝“蚌壳，扇贝，蛤蜊”，一边推小车穿行于旧衣贩码头。

她知道今晚月亮会变黑，因为昨晚它只剩窄窄一条。“跟离开我们时相比，你多了解到些什么？”慈祥的人一见面就会问。我了解到布瑞亚在父亲睡觉时，跟一个男孩在房顶碰面，她心想。泰丽亚说，布瑞亚让他摸自己，尽管他不过是房顶上的耗子，所谓房顶上的耗子都是贼。但这只是一件事。猫儿还需要两件。她不担心。有船的地方就有新鲜事。

等他们回到家，猫儿帮布鲁斯科的儿子们把货物从小船卸下。布鲁斯科和女儿们将贝壳分到三辆推车里，铺在层层海藻上。“卖完了才准回来。”布鲁斯科每天早晨都会这样嘱咐女孩们，然后她们便出发叫卖。布瑞亚推小车去紫港，那里停泊海船，可以卖给布拉佛斯水手；泰丽亚去月池附近的小巷，或在列神岛的庙宇间兜售；猫儿十有八九先去旧衣贩码头。

布拉佛斯人才许使用紫港，从水淹镇直到海王殿；来自其他自由贸易城邦及世界各地的船只使用旧衣贩码头，跟紫港相比，这里比较简陋、粗糙和肮脏，也更为嘈杂，各地水手商人挤在码头和街道中间，招待别人，并寻找猎物。走遍全布拉佛斯，猫儿最喜欢这里。她喜欢嘈杂，喜欢奇异的气味，喜欢看那些船趁晚潮抵达，看那些船出发。她也喜欢水手们：喧闹的泰洛斯人嗓音洪亮，胡子染成各种颜色；金发的里斯人斤斤计较，试图压低她的价格；伊班港人矮胖多毛，用低沉嘶哑的嗓音喃喃咒骂；还有她看中的夏日群岛人，皮肤如柚木般乌黑光滑，穿着红、绿或黄色的羽毛披风，他们的天鹅船上高耸的桅杆和白帆华丽壮观。

时而也遇到维斯特洛的桨手和船员，他们有的来自旧镇的宽帆船，有的来自暮谷城、君临或海鸥镇的划桨商船，还有的来自青亭

# A SONG OF ICE AND FIRE

群书堂

岛的大肚子平底运酒船。猫儿懂得布拉佛斯语中“牡蛎，蛤蜊，扇贝”这些词，但她沿旧衣贩码头叫卖时说贸易黑话——码头、船坞及水手酒馆中流行的话，混合了十来种不同语言中的污言秽语，伴随着手势，其中大多极具侮辱性。猫儿爱讲黑话，惹她的人多半会见识到把大拇指夹在两指间的下流手势，或被形容为屁股蛋或骚骆驼。“也许我没见过骆驼，”她告诉他们，“但我闻得出骆驼的骚味。”

那样子偶尔会激怒别人，但她不怕，因为她有手指匕首。她不仅始终保持匕首锋利，也时时练习使用它。某天下午，红罗戈在快乐码头等兰娜空闲，便教了她如何将匕首藏进袖子，又如何迅速抽出来，还教她平滑地割开钱袋，不让主人注意到。了解这些事有好处，连慈祥的人也赞同；尤其是夜里，当刺客和房顶上的耗子四处活动的时候。

猫儿在码头边结交朋友：挑夫和戏子，绳匠与补帆工，酒馆老板、酿酒人、面包师傅、乞丐跟妓女。他们从她那儿买蛤蜊和扇贝，告诉她真实的布拉佛斯，编造虚假的自我，并嘲笑她说的布拉佛斯话，但她从不让这事困扰自己，她会用下流手势反击，还管他们叫骚骆驼，惹得他们纵声大笑。吉洛罗·多塞尔教她唱不正经的歌，他弟弟吉勒诺告诉她抓鳗鱼的最好地点，“戏子船”的戏子们教她英雄的站姿和戏中的台词（那些著名的戏剧，例如《洛伊拿之歌》，《征服者的两个老婆》和《商人满足不了的妻子》）。眼神悲伤的小个子奎尔为“戏子船”编写所有低俗喜剧，他提出要教她女人如何接吻，但塔甘纳罗拿鳕鱼砸他，这一话题就此作罢。魔术师科索莫教她变戏法。他能吞下老鼠，然后把它们从她耳朵里拉出来。“这是魔法。”他说。“这不是，”猫儿道，“老鼠一直在你袖子里。我看到它在动。”

“牡蛎，蛤蜊，扇贝”是猫儿的魔法词语，跟所有魔法词语



一样，几乎能让她去任何地方。她登上来自里斯、旧镇和伊班港的船，在甲板上当场售卖牡蛎。有些日子，她推小车经过权势人家的高塔下，向门口的卫兵兜售烤蛤蜊。有一次她在真理宫台阶上叫卖，另一个小贩试图将她赶走，于是她掀翻那人的推车，让他的牡蛎在鹅卵石上到处乱滚。方格码头的海关官员会主动向她购买，而在圆顶和塔楼低于礁湖的绿色水面的水淹镇，来回的船夫也会找她。有一回，布瑞亚来月经，卧床不起，猫儿便推她的车去紫港，向海王游艇上的桨手推销螃蟹和虾，那艘游艇从船头到船尾布满了张张笑脸。她还沿甜水渠来到月池，既卖给身穿彩纹绸缎、昂首阔步的刺客，也卖给穿单调灰褐色外衣的看护人和执法官。但她总会回到旧衣贩码头。

“牡蛎，蛤蜊，扇贝，”女孩边喊边顺着码头推车，“牡蛎，蛤蜊，扇贝。”一只肮脏的橘黄色猫被她的喊声吸引，跟在她后面走，再往前，又出现了第二只，那是个垂头丧气、满身烂泥的家伙，尾巴只有短短一截。猫都喜欢猫儿的气味。有些日子，日落之前，她身后会跟上十几只猫。女孩时不时扔一只牡蛎给它们，看谁能抢到。她注意到，最大的公猫很少获胜，战利品往往属于比较小巧灵活的猫，它们精瘦、凶悍又饥饿。和我一样，她告诉自己。她最喜欢某只瘦骨嶙峋的老公猫，它一只耳朵被咬掉了，让她想起自己从前在红堡里到处追逐的一只猫。不，那是另一个女孩，不是我。

昨天停在这里的两艘船离开了，又有五艘新船泊进来：包括一艘名叫“癞皮猴”的小型宽帆船，一艘散发出沥青、鲜血和鲸油味道的巨型伊班捕鲸船，两艘潘托斯的破烂平底船及一艘古瓦兰提斯的绿色细长划桨船。猫儿在每条踏板跟前停下来叫卖蛤蜊和牡蛎，先用黑话，继而用维斯特洛通用语。捕鲸船上有个船员大声咒骂她，把她的猫都吓跑了，而一名潘托斯桨手问她她两腿之间的蛤蜊要多少钱。她在其他船上的遭遇好一些，绿色划桨船的大副吞下

# A SONG OF ICE AND FIRE

红与黑

五六只牡蛎，然后告诉她，他们在石阶列岛遭到里斯海盗袭击，船长遇害。“桑恩那混蛋干的，他带着老母之子号和那艘巨大的瓦雷利亚人号。我们运气好，将将逃脱。”

小巧的癞皮猴号来自海鸥镇，上面的维斯特洛船员很乐意用通用语跟人聊天。其中一人问她，君临的小女孩怎会到布拉佛斯码头边卖蚌壳呢？她只好把故事又讲了一遍。“我们要在这边待上四天四夜，”另一个告诉她，“上哪儿能找点乐子？”

“‘戏子船’的戏班正上演《醉酒七桨手》，”猫儿告诉他们，“‘烂泥窖’有斗鳗鱼，就在水淹镇大门口。你们愿意的话，还可以去月池，刺客们晚上在那儿决斗。”

“啊，这些都很好，”另一个水手说，“但渥特想要女人。”

“最好的妓女在快乐码头，就是‘戏子船’停泊的地方旁边。”她指点着说。码头边有些妓女非常歹毒，而刚来的水手完全不能分辨。丝芙蓉最可恶。大家说她抢过十几个男人，之后还把人杀了尸体翻进水渠喂鳗鱼；“醉女儿”清醒时也许很可爱，一喝酒就不行了；“祸害”简妮其实是男人。“找快乐梅丽。梅瑞琳是她的真名，但大家都叫她快乐梅丽，她也确实很快乐。”每次猫儿经过妓院，快乐梅丽都会买上一打牡蛎，分给她的姑娘们。她有一颗善良的心，这点大家都同意。“除此之外，她还有全布拉佛斯最大的胸。”快乐梅丽喜欢自吹自擂。

她的姑娘们也都很善良：“红脸”蓓珊妮，“水手之妻”，可以凭一滴血预测你未来的独眼伊娜，漂亮的小兰娜，甚至长小胡子的伊班女人艾萨朵拉。她们也许并不美丽，但对她很好。“挑夫都去快乐码头，”猫儿向“癞皮猴”上的人保证，“小伙子们给船卸货，”快乐梅丽说，“我的姑娘们给驾船的小伙子卸货。”

“歌手歌颂的那些美丽妓女呢？”最年轻的癞皮猴问，他是个长雀斑的红发男孩，最多十六岁，“她们真有传说中那么漂亮吗？



我上哪儿找一个这样的？”

他的船友们看着他哈哈大笑。“七层地狱里面，小子，”其中一个说，“船长自己或许可以找朵交际花，前提是卖掉这艘该死的船。那种妞儿是给老爷们准备的，我们这种人沾不到边。”

布拉佛斯的交际花世界闻名。歌手颂扬她们，金匠和珠宝匠争相为她们打造物品，手艺人乞求她们光顾，贸易巨子支付相当于王室成员赎金的高额费用，以求在舞厅、宴会以及戏剧演出时挽她们的手臂，刺客以她们的名义互相厮杀。猫儿推着小车在运河边行走，有时会瞥到某位交际花乘船经过，去与情人共度良宵。交际花都有自己的游船，有仆人撑篙载她们赴约。“女诗人”手中总拿着一本书，“月影”只穿白色与银色的衣服，“美人鱼女王”与她的美人鱼们寸步不离——那是四位豆蔻年华的少女，为她牵起裙摆和长发。交际花们一个比一个美，连“蒙面女士”也不例外，但只有她认可的情人才能看见她的脸。

“我卖过三只扇贝给一个交际花，”猫儿告诉水手们，“她走下游船时招呼我。”布鲁斯科早就跟她讲清楚，决不能跟交际花讲话，除非她们先开口。那女子朝她微笑，付给她十倍于扇贝价格的银币。

“是哪一个呢？哈哈，‘扇贝女王’，对不对？”

“是黑珍珠。”她告诉他们。快乐梅丽说“黑珍珠”是最有名的交际花。“她有真龙血脉，”梅丽告诉猫儿，“第一任‘黑珍珠’是个海盗女王，后来被某位维斯特洛王子收作情妇，生下一个女儿，长大后成了交际花。而女儿的女儿又继承母业，代代相传，直到现在的第四任。她跟你说什么，猫儿？”

“她说，‘我要买三只扇贝，’还问，‘你有没有辣酱呢，小家伙？’”女孩回答。

“你说什么了？”

# A SONG OF ICE AND FIRE.

魔幻的盛宴

“我说，‘没有，女士，’然后又说，‘别叫我小家伙。我的名字是猫儿。’应该为我准备热辣酱才是。贝括有辣酱，他卖出的牡蛎是布鲁斯科的三倍。”

猫儿也告诉过慈祥的人“黑珍珠”的事。“她真名叫贝乐洁·奥瑟里斯。”这是她了解到的三件事之一。

“对，”牧师轻声说，“她母亲是贝罗娜拉，但第一任‘黑珍珠’也叫贝乐洁。”

猫儿知道“癞皮猴”上的人们不关心交际花母亲的名字，她转而询问七大王国的消息和战争的情况。

“战争？”其中一人笑道，“什么战争？没有战争。”

“海鸥镇没有，”另一人说，“谷地没有。小公爵没让我们卷入战团，跟他母亲一样。”

跟他母亲一样。谷地的夫人是她姨妈。“莱莎夫人，”她说，“她是不是……？”

“……死了？”满脑子想着交际花的雀斑男孩替她说完，“对，她被自己的歌手谋害了。”

“哦。”与我无关。运河边的猫儿没有姨妈。从来没有。猫儿推起小车离开癞皮猴号，在鹅卵石上一路颠簸。“牡蛎，蛤蜊，扇贝，”她吆喝，“牡蛎，蛤蜊，扇贝。”大部分蛤蜊卖给了挑夫，他们在给青亭岛的平底大运酒船卸货，其余的卖给了一群修补密尔商船的人，那艘船是在暴风雨中损坏的。

沿码头继续往前，她遇到了塔甘纳罗，他背靠一根柱子坐着，身边是“海豹王”卡索。他买了些蚌壳，卡索吼了一声，让她握它的鳍肢。“跟我干吧，猫儿，”塔甘纳罗一边从蚌壳里吸出肉，一边怂恿。自从“醉女儿”用匕首刺穿小纳博的手之后，他一直在寻找新拍档，“我给的比布鲁斯科多，你闻起来也不会再像鱼。”

“卡索喜欢我的气味，”她说。海豹王吼了一声，仿佛表示赞



同，“纳博的手还没好？”

“三根手指无法弯曲，”塔甘纳罗在吞食蚌壳的间隙抱怨，“一个不能用手指的贼顶啥用？纳博挑选要摸的口袋很在行，挑选婊子可不怎么样。”

“快乐梅丽也这么说。”猫儿很难过。她喜欢小纳博，尽管他是个小偷，“他将来怎么办？”

“他说去划桨。他觉得两根手指足够了，而且海王一直在雇佣桨手。我告诉他，‘不行，纳博，大海比淑女更冷淡，比婊子更残忍。你倒不如砍下那只手，然后去讨饭。’卡索知道我说得对。是不是，卡索？”

海豹吼了一声，猫儿忍不住微笑。她又扔给它一只扇贝，然后独自离开。

猫儿到达快乐码头时，天已快黑了，小巷对面就停泊着“戏子船”。几个戏子坐在倾斜的船身上，一袋酒在他们手中传来递去，当他们看见猫儿的推车，便过来买牡蛎。她问他们，《醉酒七桨手》准备得怎样，“忧愁的”乔斯摇摇头。“昆斯终于撞到艾拉括跟斯洛伊上床，于是他们用道具剑决斗，然后双双气鼓鼓地离开。今晚只剩五位醉酒桨手了。”

“桨手人数不足，只好用醉酒的程度弥补，”弥尔梅罗宣称，“比如我就能胜任。”

“小纳博想当桨手，”猫儿告诉他们，“你们有了他，就是六个。”

“你快去见快乐梅丽，”乔斯催她，“你知道少了你的牡蛎，她脾气得有多坏。”

然而当猫儿溜进妓院时，发现快乐梅丽坐在大厅里，闭着眼睛听戴利恩弹奏木竖琴。伊娜也在，她正梳理兰娜的金色长发。又是蠢笨的情歌。兰娜总爱央求歌手给她表演蠢笨的情歌。她是最年轻

# A SONG OF ICE AND FIRE

歌者的世界

的妓女，才十四岁。猫儿知道，快乐梅丽给她定的价是其他姑娘的三倍。

看到戴利恩厚颜无耻地坐在那里，她便怒从心起，只见他一边用手指拨弄竖琴，一边朝兰娜抛媚眼。妓女们叫他黑衣歌手，但现在他身上已几乎没有黑色。他用唱歌挣来的钱把自己由乌鸦变成了孔雀。今天他穿松鼠皮镶边的长毛绒紫披风，白色与淡紫色的斜纹上衣，以及刺客们那种五彩长裤，除了今天穿的，他还拥有一件丝斗篷和一件金线镶边的酒红色天鹅绒披风。他全身上下唯一的黑色是靴子。猫儿曾听他对兰娜说，他把黑衣服全扔进了水渠里。“我跟黑色划清界限了。”他宣布。

你是守夜人军团的成员，她心想。戴利恩正在唱某个蠢笨的淑女从某座蠢笨的塔楼上跳下来，因为她蠢笨的王子死了。淑女应该去干掉杀害王子的人。而歌手应该待在长城。戴利恩刚出现在快乐码头时，艾莉亚冲动得想问他是否愿意带她回东海望，结果却听他告诉蓓珊妮，自己永远也不会回去了。“硬邦邦的床，腌鳕鱼，站不完的岗，那就是长城，”他道，“况且，东海望没一个人有你一半漂亮。我怎么忍心离开你呢？”猫儿听他对兰娜说过同样的话，还有对“猫舍”的一个妓女，甚至在“七灯之院”表演的晚上，他对“夜莺”也说过。

胖子揍他那晚我要在就好了。快乐梅丽的妓女们仍时时拿这件事当笑话。伊娜说她一碰那胖子，他的脸就涨得像甜菜根一样红，但当他开始惹麻烦，快乐梅丽把他拖了出去，扔进运河。

猫儿正想着那胖小子，回忆自己如何从泰洛和渥贝罗手里解救他，“水手之妻”出现在她身边。“他唱的歌真好听，”她用维斯特洛通用语喃喃低语，“诸神一定很钟爱他，给了他这样的嗓音，还有那张漂亮的臉。”

他脸虽漂亮，心却肮脏，艾莉亚想，但没有说出来。戴利恩同



“水手之妻”结过一次婚，“水手之妻”只跟与她结婚的人上床。快乐码头有时一晚上要举行三四次婚礼。通常是由浑身酒气、精神亢奋的红袍僧艾泽黎诺主持，不然就是尤斯塔斯，他曾当过外域圣堂的修士。倘若红袍僧和修士都不在，会有妓女跑去“戏子船”，带回一名戏子。快乐梅丽总是说戏子扮演僧侣要比真正的僧侣强很多，尤其是弥尔梅罗演得可好了。

婚礼喧闹欢乐，人们喝下许多酒。每次猫儿推着车碰巧路过，“水手之妻”都坚持让新婚丈夫买点牡蛎，说是圆房时能更加坚挺。她这么做是出于好心，她平时还很爱笑，但猫儿感觉她的笑中似乎有点悲哀。

据其他妓女说，“水手之妻”每当月经来潮时，就会造访列神岛，她知道那里的所有神祇，甚至包括那些已被布拉佛斯人遗忘了的神。她们说她去为自己第一个丈夫祈祷，她真正的丈夫，在海上失踪了，当时她跟兰娜差不多大。“她认为如果找对了神，也许神灵会操控风向，将她的爱人吹回来，”认识她最久的独眼伊娜道，“但我祈求这种事千万别发生。她的爱人死了，我能从她的血里尝出来。若他真回到她身边，将是一具尸体。”

戴利恩的歌终于结束。当最后一个音符在空气中隐去，兰娜叹口气，歌手将竖琴放到一边，把她抱到怀里。他刚开始轻轻触摸她，猫儿就大声说：“牡蛎，有人要吗？”快乐梅丽突然睁开眼。“好的，”女人道，“拿进来吧，孩子。伊娜，去弄点面包和醋。”

膨胀的红日悬在一排桅杆后的天空中，猫儿揣着鼓鼓一袋钱币离开快乐码头，推车空了，只剩盐与海藻。戴利恩也要离开，他边走边告诉她，他答应今晚要在绿幔客栈唱歌。“每次在绿幔客栈表演，我都能挣到银币，”他夸耀，“那儿有船长和船主出没。”他们穿过一座小桥，沿曲折偏僻的小巷前进，尽头的影子越来越长。“很快我就能在紫港表演，然后是海王殿，”戴利恩续道。猫儿的

# A SONG OF ICE AND FIRE

群书堂

空车在鹅卵石上嗒嗒作响，奏出轻快的乐章，“昨天我跟妓女们一起吃鲱鱼，一年之内，我将跟交际花一起享用帝王蟹。”

“你的兄弟呢？”猫儿问，“那个胖子。他找到去旧镇的船了吗？他说他本来要跟乌莎诺拉小姐号一起出航。”

“我们都要去。那是雪诺大人的命令。我告诉山姆，扔下老头，但蠢胖子不肯听。”最后一缕落日在他发际闪耀，“好了，现在太迟了。”

“就是这样。”猫儿说，他们踏入一条蜿蜒的小巷，里面黑沉沉的。

等猫儿回到布鲁斯科的房子，夜晚的雾气已开始在小水渠上方聚集。她放下推车，在布鲁斯科的账房里找到他，然后把钱袋“砰”的一声扔到他面前的桌子上，又“砰”的一声扔下一双靴子。

布鲁斯科拍拍钱袋：“很好。但这是什么？”

“靴子。”

“好靴子很难找，”布鲁斯科说，“但这双对我来说太小了。”他提起一只，斜眼打量。

“今天晚上月亮黑了。”她提醒他。

“你赶紧回去祈祷吧。”布鲁斯科推开靴子，倒出钱币清点，“*Valar dohaeris.*”

*valar morghulis*，她心想。

她穿行于布拉佛斯的街道，雾气从四周升起。当她推开鱼梁木门，进入黑白之院时，略微有点颤抖。今晚燃烧的蜡烛不多，犹如黯淡的星星。黑暗中，所有神祇都是陌客。

在地窖里，她解开猫儿破旧的斗篷，将猫儿沾有鱼腥味的棕色上衣从头上脱出来，踢掉猫儿浸满盐渍的靴子，钻出猫儿的内衣裤，然后在柠檬水里沐浴，洗掉运河边的猫儿身上特有的气味。她



从水中出来时，已用肥皂把身子擦洗得干干净净，褐发贴在脸颊上，猫儿不见了。她换上干净的袍服和一双柔软的布拖鞋，去厨房向乌玛讨些食物。牧师和侍僧已吃过了，厨师给她留了一块美味的炸鳕鱼和一些黄芫菁泥。她狼吞虎咽地吃下去，洗好碟子，然后去帮流浪儿准备药剂。

她的任务是取东西，爬上梯子，找流浪儿需要的药草。“甜睡花是种慢性毒药，”流浪儿边告诉她，边用槌臼研磨，“几小粒便能减缓心脏跳动，抑制癫痫病发作，使人平静坚强。一撮确保一夜无梦安眠。三撮会使睡眠没有终点。它很甜，因此最好混在蛋糕、派饼和蜜酒里。给，你可以闻到那甜味。”流浪儿让她嗅了嗅，再派她爬上梯子找一只红玻璃瓶。“这种毒药比较猛烈，嗅不到也尝不出，更容易隐藏。人们叫它‘里斯之泪’。它能溶于酒或水中，扰乱肠胃，像肠疾一样致人死亡。你闻一下。”艾莉亚嗅了嗅，什么味道也没有。流浪儿将“里斯之泪”放到一边，打开一只矮胖的石罐。“这种药膏里添加了石蜥的血，涂在煮熟的肉类上很香，吃了之后却癫狂暴躁，人兽皆然。被石蜥毒感染的老鼠甚至会去咬狮子。”

艾莉亚咬紧嘴唇：“它对狗有效吗？”

“对暖血动物都有效。”流浪儿扇了她一巴掌。

她一只手捂住脸颊，吃惊更甚于疼痛：“你干吗？”

“思考时会咬紧嘴唇的是史塔克家族的艾莉亚。你是史塔克家族的艾莉亚吗？”

“我是无名之辈。”她生气了，“你是谁？”

她没指望流浪儿回答，对方却开了口。“我出生时是一个古老家族的唯一子嗣，贵族系谱的继承人。”流浪儿答道，“母亲在我很小时就死了，我对她没有记忆。我六岁那年父亲再婚，继母对我很好，直到她生下自己的女儿。从此以后，她的愿望就是要我死，好让